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一、收支总表

表二、收入总表

表三、支出总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十一、项目支出表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隶属于黑龙江省信访局，主要职责是承担群众来访事项的登记、录入台账、分类引导等相关工作；承担群众来电日常管理、受话带班、数据统计、舆情分析和报告、网络维护等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内设机构3个，分别为：来访事项登记科、信访数据统计科、综合科。

三、单位人员构成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编制总数为13个，其中：事业编制13个。实有人员11人，其中：在职人员10人，离退休人员1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4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4人。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5.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6.0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9.08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3.20		
本年收入合计	188.73	本年支出合计	188.7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88.73	支出总计	188.73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88.73	188.73	185.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9	省信访局	188.73	188.73	185.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9003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188.73	188.73	185.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8.73	124.72	64.0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20	97.19	64.01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1.20	97.19	64.01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97.19	97.19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4.01	0.00	64.0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6	12.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6	12.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7	10.9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9	6.0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9	6.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9	6.0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8	9.0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8	9.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8	9.08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5.53	一、本年支出	185.5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5.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6.09
		(四)住房保障支出	9.08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85.53	支出总计	185.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5.53	124.72	113.39	11.33	60.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0	97.19	86.00	11.19	60.8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8.00	97.19	86.00	11.19	60.81
2013150	事业运行	97.19	97.19	86.00	11.19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0.81	0.00	0.00	0.00	60.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6	12.36	12.22	0.1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6	12.36	12.22	0.1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9	1.39	1.25	0.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7	10.97	10.9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9	6.09	6.0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9	6.09	6.09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9	6.09	6.0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8	9.08	9.0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8	9.08	9.0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8	9.08	9.0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4.72	113.39	11.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11	112.1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23	38.23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7.25	37.25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0.98	0.9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5.92	35.92	0.00
3010201	津补贴	27.49	27.49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24	2.24	0.00
3010203	购房补贴（在职）	6.19	6.19	0.00
30103	奖金	11.33	11.33	0.00
3010301	奖金	3.10	3.10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0.39	0.39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7.84	7.8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7	10.9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9	6.09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6.05	6.05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4	0.0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0.49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15	0.15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0.34	0.3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8	9.0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3	0.00	11.33
30201	办公费	0.70	0.00	0.70
30204	手续费	0.02	0.00	0.02
30205	水费	0.10	0.00	0.1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501	办公水费	0.10	0.00	0.10
30206	电费	0.89	0.00	0.89
3020601	办公电费	0.89	0.00	0.89
30207	邮电费	0.22	0.00	0.22
3020701	邮电费	0.04	0.00	0.04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18	0.00	0.18
30208	取暖费	0.87	0.00	0.87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0.87	0.00	0.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0	0.00	0.50
30211	差旅费	1.17	0.00	1.17
30213	维修（护）费	0.23	0.00	0.23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0.23	0.00	0.23
30216	培训费	0.97	0.00	0.97
30226	劳务费	0.35	0.00	0.35
30228	工会经费	1.52	0.00	1.52
30229	福利费	2.79	0.00	2.79
3022901	福利费	1.91	0.00	1.91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0.80	0.00	0.80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0.08	0.00	0.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4	0.00	0.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0.00	0.06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06	0.00	0.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	1.28	0.00
30302	退休费	1.25	1.25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05	1.05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20	0.20	0.00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0.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1
30201	办公费	1.79
30205	水费	1.30
3020502	专用水费	1.30
30206	电费	14.20
3020602	专用电费	14.20
30207	邮电费	9.77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9.77
30208	取暖费	11.75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11.75
30213	维修（护）费	22.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4.00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18.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4.01	6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0
专项业务费项目	中心工作经费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14.76	1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0
其他运转类	中心运转经费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31.25	31.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中心网络运维费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	二级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权重	指标方向性
1	209003-黑龙江人民来访来电受	2300002220000 00015257-中心运费	31.25	通过日常办公费、维 费等经费投入，保障 来电受理中心日常工 护安全有序的人民来 环境	成本指	经济成本	其中办公	小于等	3	万元	20.00	反
					产出指	数量指	保障服务对	大于等	50	人	20.00	正
						质量指	全年维	大于等	80	%	10.00	正
							预算编制到	大于等	100	%	4.00	正
						时效指	一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	0	%	1.00	正
							二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	0	%	2.00	正
							三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	50	%	3.00	正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	100	%	0.00	正
					效益指	社会效益	维护安全有序 访来电受	定性	优良中	/	20.00	正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指标	驻中心工作人	大于等	90	%	10.00	正
		2300002220000 00016257-中心网维费	18.00	通过租赁光纤网络、 司对信息化设备维护 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 及远程视频设备	产出指	数量指	年度维护成本	小于等	10	%	20.00	反
						质量指	预算编制到	大于等	100	%	4.00	正
						时效指	系统故障修复 间	小于等	2	小时	20.00	反
							一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	0	%	1.00	正
							二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	0	%	2.00	正
							三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	50	%	3.00	正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	100	%	0.00	正
					效益指	社会效益	保障安全稳定 统运行	定性	优良中	/	30.00	正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指标	使用人员	大于等	90	%	10.00	正
		2300002220000 00090896-中心工费	14.76	保障省人民来访来电 公、电话通讯、零星 良好开	成本指	经济成本	本项目办公	小于等	3	万元	20.00	反
					产出指	数量指	经济科目调	小于等	10	次	20.00	反

1	209003-黑龙江 人民来访来电受	2300002220000 00090896-中心工 费	14.76	保障省人民来访来 公、电话通讯、零 良好开	产出指	质量指	信访事项及时	大于等	80	%	10.00	正
							预算编制到	大于等	100	%	4.00	正
						时效指	一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	0	%	1.00	正
							二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	0	%	2.00	正
							三季度预算资 出率	大于等	50	%	3.00	正
							全年预算资金	大于等	100	%	0.00	正
					效益指	社会效益	维护良好的来 公秩	定性	优良中	/	20.00	正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指标	工作人员	大于等	90	%	10.00	正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收入总预算188.7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52.66万元，增长38.7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标准提高。支出总预算188.7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52.66万元，增长38.7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收入预算188.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5.53万元，占98.30%；其他收入3.20万元，占1.7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支出预算188.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4.72万元，占66.08%；项目支出64.01万元，占33.92%。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85.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5.53万元，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85.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8.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0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46万元，增长36.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5.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4.72万元，项目支出60.81万元。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97.1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16万元，增长76.6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60.8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1万元，下降5.31%，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减少了邮电费及维修费的预算安排。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3万元，增长2.21%，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提高。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67万元，增长74.1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提高。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6.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1万元，增长65.49%，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提高。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60万元，增长65.6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提高。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4.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3.39万元，公用经费11.33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38.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27万元，增长53.1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35.9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71万元，增长86.9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11.3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43万元，增长190.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并增加了基础绩效奖。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10.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67万元，增长74.1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提高。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6.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1万元，增长65.4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提高。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0万元，增长444.4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提高，本年增加了失业保险险种。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9.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60万元，增长65.6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缴费基数提高。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0.7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8万元，增长66.6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4万元，增长66.6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0.8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6万元，增长67.9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0.2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9万元，增长69.2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0.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5万元，增长67.3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0.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0万元，增长66.6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7万元，增长67.1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0.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9万元，增长64.2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

员增加。

（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0.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2万元，增长76.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0.3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4万元，增长66.6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1.5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9万元，增长83.1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二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2.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0万元，增长75.4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二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0.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二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0.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50.0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标准提高。

（二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1.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1万元，增长0.81%，主要原因是退休工资增加。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0.0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1万元，增长50.0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60.81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1.7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1万元，下降10.50%，主要原因是定额经费此项安排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1.3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70万元，下降35.00%，主要原因是定额经费此项安排增加。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14.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0万元，增长9.23%，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安排。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9.7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5万元，下降19.39%，主要原因是定额经费此项安排增加。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11.7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5万元，下降2.89%，主要原因是定额经费此项安排增加。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2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0万元，下降4.35%，主要原因是减少维修费支出。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

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没有“三公”经费预算。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接待费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采购预算总额18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18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固定资产金额991.85万元，其中：房屋529.99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1台（套）。

2023年，本单位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黑龙江省人民来访来电受理中心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3个，涉及预算金额64.01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徽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